

去一个滨海城市出差，完成任务后，我乐得逛那些著名的景点，那天坐上出租车后，习惯性地与司机闲聊。我随口说：“你多幸运啊，住在这么一个好地方，能随时看大海！”但这位三十多岁的司机先生，从后视镜里看了我一眼后，没有任何表情地说：“整天看也就看出来了。”我一听也觉得他话在理，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嘛，随换了话题，然后我笑着说：“吃海鲜倒是方便了，肯定又新鲜又便宜！”

没想到这话非但没有令他高兴起来，反倒引来了他满腹的牢骚，他从下岗后自谋职业说起，说开出租车是个受罪的活，整天窝在车里伸不开手脚，不分昼夜地跑一年，挣了钱都交了保险和房贷了，自己没有吃多好穿多好……眼瞅着物价蹭蹭涨，生意竞争却越来越激烈，他越说话越多，心情就越激动，而我的眼前更是一片愁云惨雾，直担心他的方向盘一下子失了灵，惶惶然走了一路。

第二天，我去看最后一个景点，上了出租车后，我说明了要去的地点，然

人生感悟

一座城市的心情

李疏影

后就吧吧一样干坐着，不敢轻易开口了。那个司机也是三十多岁的样子，一上路，他打开录音机，播放的是一支令人倍觉放松的曲子《我等候你》，然后他主动跟我攀谈：“您觉得我们这个城市美吗？”得到我肯定的答复后，他笑了，是那种心情舒畅的笑：“我每天都能从外地游客那里听到这样的赞美！”我笑着恭维说，看来是他今天心情很好。然而他说，他每天都这样好心情。我诧异地问，出租车司机是个那么辛苦的活儿，难道就没有心烦的时候？他说他又不是神仙，哪能一点烦恼没有啊！现在生存压力人人都有，但烦恼是自己的私事，他不会带到出租车上，更不会传染给这座城市的游客。

客人，因为他觉得凡是来到这个城市旅游的游客，是带着好奇和膜拜而来，他是这个美丽城市的市民，生活在这里是幸运，而呵护这个城市是一种心态。因此，他愿意跟每一位乘车的客人交谈，一来向他们推荐这个城市好玩的、好看的和好吃的，二来呢，他可以从外地游客那里交流到这个城市无法感知的东西，既调节了车内空间的气氛，也增加了见识，还因此交了好多朋友，这是何乐而不为呢！

果然，一路上我好奇地张望着车窗外的街景时，这个司机就随意地介绍：“前面是教师公寓，住着整个城市里最优秀的人类灵魂工程师，公寓后面就是球场，他们坐在家就可以欣

赏到甲A联赛，幸福呀！”“这儿是高档购物区，经常看到三五成群的美女模特在街上行走，美着呢！”“这儿离海边最近，风景最美，是真正的黄金地段，寸土寸金啊！”他说到这里时，我故意问他：“没想过在这儿买套观景房住住？”他哈哈笑着摆手，声音依然是愉快平和的：“人嘛，都是想往高处走的，但得有自知之明啊，有多大荷叶就包多大的粽子，财富向来是和智慧能力挂钩的，这个不能强求，我买不起这里的房子，但我一样不缺少看这里风景的机会呀！你说是吗？”

优美的音乐，还有他亲切动人的声音，我一路都是如沐春风的感觉，甚至，他那愉快的阳光的心态都感染了我，最后一个景点，我玩得是那样开心。

同样是一座城市，却有两种心情，而这种心情完全是自己掌握的，世上确有富有贫，也有竞争和不公平，但人不能活在怨言里，更不能被不平衡的心情左右，换一个角度想事，就会赶走那些不良情绪，人就活在了灿烂阳光里！

生活空间

我的基民情结

张文昌



我第一次入市，是在刚结婚时，那时收了一天结婚礼金，觉得放进股市，可以赚钱进行理财投资。

太太很不甘心，疑惑地问：“真能大幅增值？”“当然。”我回答。

“亏了怎么办？”太太追问。我夸下海口：“输多少我赔多少，只要着眼长线，肯定是赚多赔少。”

我口若悬河侃侃而谈，太太最终点头同意，调给我一部分钱，并订下协议，只限于投资风险小的基金。

我严格按照相关理论书上的科学投资，这笔钱在一年半的时间内，进行定时定额定期投资。但那几年市道太熊，股票大幅度下跌，基金也是每天如温开水煮青蛙似的，一分或几分地下跌，待我咬牙坚持一年余，再回头看时，已跌去很大一截，没分红，更别提本金，这个时候，我心里开始惶惶：只知道股票风险高，没想到投资基金，也会有这么大的风险啊。

偶尔一次，太太心血来潮查询账户，才发现亏损严重，并非我轻描淡写的“利润没有了，基本保本”的说法，她大惊失色，晚餐桌上脸色铁青，要求我立马把剩下的基金变现转回银行，并咬牙切齿

地驳回我延期的要求：“当初你可以夸下海口，说亏多少赔多少！”哪壶水不开，偏被提哪壶，太太这样说，逼着我表态，咱说活算数。

卖了基金，把剩下的钱转回银行，股市上无事了，我这边从此却惨了，工资上交，晚上还要爬格子挣稿费，几十上百元地攒起来交给太太，她倒是灿然一笑：“虽然玩基金亏了，倒还发掘出你写文章的潜能来，也算不错。”

前年到去年年中的基金井喷行情，很多能坚守基金的人，基本上都赚了二至三倍的利润回来。每每看到别人说到基金，我很难过，太太知道后心里也很后悔，于是在去年九月又下拨了部分资金给我投资基金。

敢情我是熊市的象征吧。待我进了一只精心选定的基金时，十月份开始的大跌，差点没让我闭过气去，原来自己是这么的没财运啊：买了就跌，卖了就涨！

太太见状，又把大部分资金转回银行，只留小部分给我“玩”，她说：“我瞧你也不像玩基金的人，还不如安心写作，还来得实在啊。”我悲呼：“傻太太，只乐意看我赚点小钱回来，倒不愿意我在股市赚大钱。”当然这是心里话，没敢当面说。

心灵驿站

温暖的名字

包光潜

由于工作重点的转移，几乎不再授课了。刚开始那会儿心里感觉特别轻松，就像胸口压着一块石板突然被人搬去。那段日子里，虽然工作量比平时多了，责任比平时大了，但毕竟时间可以由自己机动安排，譬如白天的工作可以放到晚上，显然，上课是没有这么自由的。可是时间一长，我就有了一种空落落的感觉，好像被人抛弃了。一个人天天躲在办公室收稿件，看稿件，改稿件，编稿件，感到麻木的时候就放音乐，让音乐来冲淡心里的落寞。我的失落感表现在我对教师这个职业的钟爱。我毕竟做了二十多年教师，在讲台上站习惯了，就像船长从船上走下来，做了造船厂的厂长，脚下总是不够踏实的。

每逢学生给我送稿件，我总要问一问他们的学习情况以及班级上发生的事情，但这毕竟不是经常的。偶尔闲下来，觉得没事干，音乐听得腻烦了，写稿子写得人几乎都成了机器，于是就到处乱窜，到处乱翻，竟然把多少年前的学生花名册翻了出来。我一下子感到特别亲切，有了一种久违的感觉。我从头到尾一个挨着一个地读出学生的名字，然后回忆他们当时的形象，接着想象他们现在会是什么样呢。

对那个叫道一的男孩儿，印象特别深，瘦瘦的，很有书生的味道。我第一次看见他的名字就觉得给他取名字的人一定是个很有学问



母亲的短信

胡芳娜

我上研究生那年，母亲买了一部手机，用了一种叫做“动感地带”的动感卡，每月10元包150条短信。150条短信对我来说根本不够，而母亲根本用不了，她短信的唯一用途就是和我联系，所以，我总感觉母亲用这种卡不太合算。

今年寒假回家过年。我用母亲的手机发短信，同学问我“怎么换号码了？”我一脸自豪地告诉他们：“老妈的短信根本发不完，我帮她消费消费……”谁知才发了没几条，母亲的手机就显示：收件箱已满。我不以为然：“满了就删掉呗！”母亲赶紧拦住我：“不能删！”我诧异：到底是什么信息重要到不能删的地步？

从春节到元宵节的一段时间，如潮的祝福短信涌进手机，母亲不住地拿着手机，收一条，回一条，再删一条。父亲揶揄母亲说：“都这么大了还像年轻人一样喜欢玩手机！”母亲只是笑笑，什么也不说。或许母亲是想把空间留给那些“不能删”的短信吧。

终于，我按捺不住好奇，偷偷地翻看母亲的手机，刚打开收件箱，就像被什么击中了似的，一下子愣住了，发件人的名字全都是“娜娜”，逐一打开信息，最早的一条还是两年前的，我刚读研究生时发给母亲的短信，母亲竟然保留到今天。两年多的时间，两千多条信息，点点滴滴都是在外求学的女儿对母亲的倾诉和问候……从头看到尾，俨然就是我的心情日记。

一天，母亲问我：“手机里的信息能不能转存



到别的地方？”我摇了摇头，母亲一脸惋惜地走开了。次日，母亲很高兴地告诉我：“我把所有的信息都删了，手机里终于有空了！”看着母亲兴奋的样子，我心里却有了一种莫名的失落……

开学之前，无意中发现母亲的书桌多了一个笔记本，打开一看，都是母亲的笔迹，整整齐齐地抄写着收件箱里从第一条到最后一条的短信。我终于明白母亲为什么删掉了短信，原来母亲已经把所有短信变成了更为可靠的白纸黑字！泪水不知不觉中已滑过脸庞……

的道生一，一生二，三生万物——这是《道德经》上的话，有着深刻的哲学道理。

叫弘毅的男孩儿，让我想起“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有一次，他的物理考得不理想，我在他的试卷上写下《论语》中的这句话，那意思是很显而易见的。可惜他的父亲犯了经济错误，被判刑。我怕他心理上有了阴影，一直担心着，一直祝愿着。我多么希望弘毅能够记住那句话啊！

有个叫珏的女孩儿差点让我出了洋相。当初我并不认识这个“珏”字，把它当作“钰”字了。该我运气好，那天的羊城晚报上有篇文章叫《一个名字三块玉》，写的是王玉珏。我查了字典确认了这个“珏”字。现在想起这个女孩儿，心里还有一种温暖的感觉，就像珏。

若冰是我同事的儿子。读着他的名字，我默诵着“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据我同事讲，若冰最近与衡阳某大型钢铁企业签了约，我心里很高兴，因为若冰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孩子，小时候被哮喘折磨得够呛。我祝愿他的运气越来越好。

多数是非常平常的名字，浅显易懂，却蕴含着父母的寓意和精神寄托。令我这个孤寂的人，感受到了世俗的大雅和温暖。那些花草草，那些风风雨雨……其实是最为常见的物事，人的名字也一样……那些孩子的名字，让我感觉心里温暖如春。

项羽的传奇人生有一个最显著的特点：大起大落。所谓“大起”，指的是项羽从二十四岁（秦二世元年，前209）起兵反秦，仅用了三年时间（前209~前206），就成为分封十八位诸侯王的“西楚霸王”，掌握着秦亡汉兴之际的国家命运。这一年，项羽才二十七岁。

所谓“大落”，指的是楚汉战争仅仅四年，项羽就兵败乌江，自杀身亡。这一年，项羽才三十一岁（汉五年，前202）。

项羽的长相有一个最显著的特点：重瞳子。所谓“重瞳子”，就是一个眼睛有两个瞳孔。传说中，大舜是重瞳子，晋文公是重瞳子，所以，在人们的观念中，重瞳子是一种吉兆。

有着“重瞳子”的奇特长相，身为“西楚霸王”的项羽，为什么仅仅四年时间，就留下了“无颜见江东父老”的名言，自杀而亡了呢？

1. 壮哉少年 英雄梦想 项羽的身世，据《史记·项羽本纪》记载：项籍，字羽，下相（今江苏宿迁）人。项羽的祖父项燕是战国末年楚国的大将，秦灭楚国时，他被秦国大将王翦带领的大军团包围，最后自杀身亡。

他的父母史书没有记载，项羽从小是跟着他的叔叔项梁长大的。项籍身高力大，史书记载：籍长八尺余，力能扛（gāng，音“缸”）鼎，才气过人。秦代一尺约相当今天的23.1厘米，所以，“八尺余”应当是一米八四以上的大个头儿。这是身高。他的力量能“扛鼎”，就是双手能举起一只鼎。在整个《史记》记载中，能够扛鼎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项羽，另一个是刘邦八子中的第八子淮南王刘长（cháng，音“常”）。

项羽力能扛鼎，自然是力气极大。他与他的叔叔项梁避难会稽的时候，当地的年轻人都很害怕项羽（虽吴中子弟皆已籍籍矣）。项羽作为一个外乡人，客居他乡，亡命他乡，尚能为当地的大敬畏，主要靠的就是他的这种蛮力。

为学只学万人敌 项羽小时候不愿读书写字，而且说：读书只要能用来记姓名就足够了。他的叔叔项梁见他不愿读书，就让他学剑，但是，项羽对剑术同样不感兴趣（剑，一人敌，不足学）。项羽要学习能够指挥千军万马的兵法（学万人敌）。

这个贵族少年从小就立志学习



196），刘邦平定黥（qíng，音“情”）布叛乱时，看见黥军阵酷似当年项羽的军阵，刘邦马上感到一种巨大的心理压力。刘邦在项羽死了六年之后，看见酷似项羽军阵的黥布军阵还心有痒痒，可见，项羽极善布阵作战。他的“略知其意，又不肯竞学”只是不愿死背兵法而已。《汉书·艺文志》中记载的兵

法书中有《项王》一篇，虽然这一篇兵法今天已经失传了，但是，至少说明项羽不但懂得兵法，而且有兵法流传于后世。

少年壮志盼秦秦 项羽的叔叔项梁先是因为触犯秦法被捕入狱，出来不久，项梁又杀人。秦朝法律极为苛刻，项梁杀人，必有重罚，而且，仇家也不会放过项梁。于是，项梁携带项羽逃亡到了吴中（今苏州）避难。

项梁到吴中是为了逃避秦法制裁，但是，亡命江湖的项梁很快展示了非凡的才华，成为当地的大能人，每当遇到大徭役和大型丧事，人们都请项梁来主持。

项梁和项羽一样，有着极为强烈的仇秦和复仇之心。因此，借着承办当地大徭役和大型丧事的机会，每每按照兵法安排他手下的宾客和当地的青年，通过这类活动项梁熟知了手下宾客和当地青年人的才能，为今后使用这些人奠定了基础。

连载

从波打开保险箱，拿出一个存折。“你看，不知道左老板驾光临也没准备什么，这是三十万的存折，区区小意思。”说着将存折递到左七的手里。

左七接过来，反手放在了桌上：“从老板发了财，真是舍得。”

“那还不是托左老板的福，让小兄弟发点小财。”从波小心地瞅着左七的反应。

“不过小弟倒是聪明，用超标号的钢材也能赚一大笔。”

听左七这么一说，从波倒吸了一口凉气，脊背上的汗立刻冒出来，看来左七已经知道了。

“左哥够仗义，小弟也不会亏待左哥。”从波连称呼都变了，顺手又把桌上的存折放在左七的手里。

“从老板这就见外了，你的货我是吃定了。不过我要你接一批货，下家我已找好，只需要从你的恒筑公司过一下手。”

“什么货？”从波警觉地问，他知道左七是黑白两道通吃的人，没有左七搞不定的人。货走恒筑公司，显然这批发左七不想露面。

左七挽起袖子，在手臂上做了一个注射器插入的动作。细看左七的手臂上一根凸起的静脉上面密密麻麻地布满无数个陈旧旧针眼，从波大惊失色。

“不，这货我绝不走。”从波脸色苍白，声音哆嗦起来。

“你以为不贩毒你就有好日子过吗？你那批超标钢材一出手就赚了几百万，你也知道我卖到哪儿了，估计现在已经到了马来西亚。这事不查则罢，如果追究起来可是国际关系问题，我最多是个知情不报，你可不仅仅是公司破产那么简单了，牢牢是小，杀头是真。”

左七充血的眼睛死盯着从波。从波一下瘫到椅子上，他明白自己是被暗算了。

“可问题出在哪儿？”戈非有些疑惑不解。

“不知道，这也是一直困惑在我心里三年的问题。”寇宇之摇摇头。

“四号呢？他的情报有误？”戈非问。

她太冷静，也太理性了，那她的泪水呢？戈非分明是看见她眼眶溢满泪水，能让一个人落泪从某种程度上讲是触痛了她的伤疤。

车祸！传言夏梦出了车祸，如果夏梦在车祸中侥幸生还……

手机在响。“戈非，头儿要见你。”那端传来天豹的声音。

“锦江酒店”的旋转休息间，更像是小酒吧。

戈非走进酒吧，眼睛最后锁定在一位五十多岁的老者身上。老者呷着杯里的清茶，手里拿着当天的《南江日报》，一副休闲的样子。

戈非走近，老者没有抬头。“你来了，坐吧。”苍老的声音从掩着脸的报纸后面发出来。

戈非恭敬地坐在老者对面的椅子上，服务员送上茶水。老者折了报纸，戈非看清了他的脸。

这位老者皮肤微黑，两鬓斑白，眉毛粗重，双眼虽然细小，但目光犀利而睿智，他就是南江市缉毒大队的大队长寇宇之。

寇宇之严肃地直奔主题：“这次把你调回到南江，主要是考虑你在南江待过，熟悉这里的环境，可以尽快地进入情况。从目前种种迹象表明，‘天蛾’又出洞了。”

“‘天蛾’不是在三年前的一场大火中毙命了吗？”戈非问。

寇宇之摇摇头，沉重地说：“一个月前总部在海上截获了一艘新加坡盛豪公司的商船，查获了一批相当数量的海洛因。据送货人交代，毒品是送往南江，交货人就是‘天蛾’。”

戈非皱起眉，说：“那三年前的天蛾？”

“三年前看来是‘天蛾’给我们演的一场调虎离山，骗过了我们的眼睛，‘天蛾’是一个极度阴险狡诈的家伙，而且隐藏得很深，从不以真面目出现。三年前，我们的四号一直潜伏在他们身边，当时四号送出的情报，说‘天蛾’会亲自出马。”

“可问题出在哪儿？”戈非有些疑惑不解。

“不知道，这也是一直困惑在我心里三年的问题。”寇宇之摇摇头。

“四号呢？他的情报有误？”戈非问。

“我们收到四号最后的情报是：交货地点有变，待通报。”寇宇之说。

“你的意思是四号可能暴露了，‘天蛾’杀人灭口了？”